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二〇二〇年度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5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并于2020年5月22日在公司十一楼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与会董事推举曾挺毅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简历见附件）

投票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会选举曾挺毅先生担任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下设的战略、提名、审计、薪酬与考核、预算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选举董事曾挺毅先生、陈弘先生、独立董事程文文先生担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由曾挺毅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2）选举独立董事郑学军先生、程文文先生、董事王明成先生担任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由郑学军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3) 选举独立董事刘大进先生、郑学军先生、董事郭聪明先生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由刘大进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4) 选举独立董事程文文先生、郑学军先生、董事杜少华先生担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由程文文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5) 选举独立董事刘大进先生、郑学军先生、董事傅本生先生担任董事会预算委员会委员，由刘大进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各专门委员会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简历见附件）

投票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聘任王明成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姜峰先生、黄俊锋先生、陈舸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傅本生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陈弘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此项议案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刊载于 2020 年 5 月 23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简历见附件）

投票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聘任林慧婷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林慧婷女士已经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要求。

5、审议通过《公司二〇二〇年度高管绩效考核办法的议案》

投票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刊载于 2020 年 5 月 23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二〇二〇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
- 2、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厦门信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三日

附件 1:

第十一届董事会董事长简历

曾挺毅，男，1973 年 5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公司董事长，厦门市思明区第八届政协常委，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总经理，东电化（厦门）电子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总裁助理。

截至公告日，曾挺毅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25,000 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现任控股股东厦门信息信达总公司总经理，曾任持股 5%以上股东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离任时间未满十二个月；不属于 2014 年八部委联合印发的《“构建诚信 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中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附件 2: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王明成，男，1969 年 1 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商管理硕士，会计师。现任公司总经理、董事。曾任厦门国贸中顺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中国厦门国际经济技术合作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

截至公告日，王明成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25,000 股。

姜峰，男，1975 年 10 月生，本科学历，高级工商管理硕士。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供应链事业部总经理。曾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外贸分公司副总经理等。

截至公告日，姜峰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25,000 股。

傅本生，男，1978 年 2 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审计师。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东电化（厦门）电子有限公司董事。曾任公司监事，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内控审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助理、职工监事，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资金部副总经理、高级经理等。

截至公告日，傅本生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2,800 股。

陈弘，男，1982 年 11 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曾任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事务部总经理、副总经理等。

截至公告日，陈弘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 25,000 股。

陈弘先生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chenhong@xindeco.com.cn

联系电话：0592-5608117

传真电话：0592-6021391

通讯地址：厦门市湖里区仙岳路 4688 号国贸中心 A 栋 11 楼

特别说明：陈弘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其

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黄俊锋，男，1977年7月生，本科学历，管理学硕士，经济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厦门信达国贸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发展事业部副总经理。

截至公告日，黄俊锋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41,400股。

陈舸，男，1969年4月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曾任公司董事，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战略运营管理部总经理，厦门国贸教育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厦门国贸会展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厦门闽台轮渡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公告日，陈舸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25,000股。

特别说明：陈舸先生曾任持股5%以上股东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战略运营部总经理，离任时间未满十二个月。

截至公告日，上述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列的不得被提名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除特别说明外，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2014年八部委联合印发的《“构建诚信 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中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附件 3: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林慧婷，女，1985 年 9 月生，硕士研究生学历，会计师。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总经理。

截至公告日，林慧婷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 2014 年八部委联合印发的《“构建诚信 惩戒失信”合作备忘录》中的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联系方式

电子邮箱：lht@xindeco.com.cn

联系电话：0592-5608117

传真电话：0592-6021391

通讯地址：厦门市湖里区仙岳路 4688 号国贸中心 A 栋 11 楼